

聚焦实施“十大民生工程”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召开列席代表座谈会

本报5月21日讯(记者 王皓)5月20日下午,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召开期间,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组织了列席代表座谈会,列席会议的全国人大代表、自治区人大代表围绕推动实施“十大民生工程”进行座谈交流。

9位人大代表围绕推动实施“十大民生工程”作了精彩的现场发言,其他参会的人大代表也提交了书面发言材料。大家结合调研了解的情况和工作实际,从不同角度对自治区推动实施“十大民生工程”提出了意见建议。

全国人大代表、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球研发创新中心研发总监史玉东说,“十大民生工程”的

实施,既为乳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新机遇,也为乳业赋能民生改善搭建了新平台。他提出了“将乳业纳入城乡居民增收重点产业扶持范围,加大对奶源基地建设、奶农养殖技术培训、生鲜乳价格保障等方面的支持力度”等具体建议。

自治区人大代表、内蒙古中环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江云说,自治区将“稳岗扩容提质工程”纳入“十大民生工程”,抓住了当前就业工作的关键。把稳岗、扩岗、提质结合起来推进,既回应了企业用工需求,也回应了群众就业关切。

“今年自治区实施‘十大民生工程’,件件贴近民生、事事关乎民心。”

■下转第3版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四届)第八十九号

锡林郭勒盟多伦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王永明辞去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阿拉善盟阿拉善右旗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王维东辞去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王永明、王维东的代表资格终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有关规定,王永明、王维东的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委

员职务相应终止。

赤峰市人大常委会决定罢免王旺盛的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王旺盛的代表资格终止。

截至目前,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524人。

特此公告。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年5月21日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呼和浩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呼和浩特市古树名木保护条例〉〈呼和浩特市湿地保护条例〉的决定》的决议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批准呼和浩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请批准的《呼和浩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呼和浩特市古树名木保护条例〉〈呼和浩特市湿地保护条例〉的决定》,由呼和浩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呼和浩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呼和浩特市封山育林管理办法〉的决定》的决议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批准呼和浩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请批准的《呼和浩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呼和浩特市封山育林管理办法〉的决定》,由呼和浩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包头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决议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批准包头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请批准的《包头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由包头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包头市城市更新条例》的决议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批准包头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请批准的《包头市城市更新条例》,由包头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赤峰市旅游市场管理条例》的决议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批准赤峰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请批准的《赤峰市旅游市场管理条例》,由赤峰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全区城市民族工作互评互鉴交流活动举行

本报5月21日讯(记者 李存霞)5月21日,由自治区党委统战部指导、自治区民委主办的全区城市民族工作互评互鉴交流活动在呼和浩特市举行。

本次活动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充分展示新时代以来内蒙古城市民族工作生动实践和丰硕成果,生动讲好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的“青城故事”,推介持续深化各民族互嵌发展实践路径的创新做法和典型案例。活动创新采用“品鉴”和“点评”两种方式提升实效,通过实地观摩、典型案例分析、观后点评等形式,进一步提高各地区各部门做好新时代城市民族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不断提升工作能力水平,进一步找准工作切入点,为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继续建设好模范自治区作出积极贡献。

活动中,全体人员走进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团结小区社区、青城公交社、内蒙古布丝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政务服务大厅、回民区通道街宽巷子商业街区等地进行实地观摩,从建设互嵌式社区、深化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宣传教育、促进各族群众就业增收、弘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打造各民族互嵌融合商业街区等不同角度,深刻感受各行业各领域在促进各民族深度交往交流交融、深化城市民族工作、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上作出的积极贡献。

呼伦贝尔市委民族团结促进科工作人员鄂慧迪说:“通过实地观摩学习到很多优秀的经验做法,我们要把这些先进经验带回去,不断提升城市民族工作能力,把民族工作做得更好更扎实。”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乌兰察布市农用地膜污染防治条例〉的决定》的决议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批准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请批准的《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乌兰察布市农用地膜污染防治条例〉的决定》,由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鄂尔多斯市库布其沙漠毛乌素沙地治理条例》的决议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批准鄂尔多斯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请批准的《鄂尔多斯市库布其沙漠毛乌素沙地治理条例》,由鄂尔多斯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苏木乡镇、旗县(市、区)、设区的市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和《内蒙古自治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自治区实际,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全区苏木乡镇、旗县(市、区)和设区的市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决定如下:

- 一、苏木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安排在2026年11月10日至11月底前进行。苏木乡镇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2月10日前召开。
- 二、旗县(市、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安排在2026年11月10日至11月底前进行。旗县(市、区)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2月10日至2027年1月10日前召开,并选举产生设区的市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 三、设区的市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27年2月底前召开。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旗县(市、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的决定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结合自治区实际,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全区旗县(市、区)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名额决定如下:

一、呼和浩特市的新城区、赛罕区、土默特左旗;包头市的东河区、昆都仑区、青山区、土默特右旗;呼伦贝尔市的扎兰屯市;兴安盟的扎赉特旗;通辽市的科尔沁区、科尔沁左翼中旗、科尔沁左翼后旗、开鲁县、奈曼旗;赤峰市的松山区、翁牛特旗、宁城县、敖汉旗;鄂尔多斯市的达拉特旗;巴彦淖尔市的临河区等20个旗县(市、区)以及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名额为35人。

二、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玉泉区、托克托县、和林格尔县、武川县;包头市的九原区、固阳县;呼伦贝尔市的海拉尔区、阿荣旗、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鄂伦春自治旗、牙克石市;兴安盟的乌兰浩特市、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尔沁右翼中旗、突泉县;通辽市的库伦旗、扎鲁特旗;赤峰市的红山区、元宝山区、阿鲁科尔沁旗、巴林左旗、巴林右

旗、林西县、克什克腾旗、喀喇沁旗;锡林郭勒盟的锡林浩特市、太仆寺旗;乌兰察布市的集宁区、卓资县、化德县、商都县、兴和县、凉城县、察哈尔右翼前旗、察哈尔右翼中旗、察哈尔右翼后旗、四子王旗、丰镇市;鄂尔多斯市的东胜区、准格尔旗、伊金霍洛旗;巴彦淖尔市的五原县、乌拉特前旗、杭锦后旗;乌海市的海勃湾区等46个旗县(区)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名额为33人。

三、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包头市的石拐区、白云鄂博矿区、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呼伦贝尔市的扎赉诺尔区、鄂温克族自治旗、陈巴尔虎旗、新巴尔虎左旗、新巴尔虎右旗、额尔古纳市、根河市;兴安盟的阿尔山市;通辽市的霍林郭勒市;锡林郭勒盟的阿巴嘎旗、苏尼特左旗、苏尼特右旗、东乌珠穆沁旗、西乌珠穆沁旗、镶黄旗、正镶白旗、正蓝旗、多伦县;鄂尔多斯市的康巴什区、鄂托克前旗、鄂托克旗、杭锦旗、乌审旗;巴彦淖尔市的磴口县、乌拉特中旗、乌拉特后旗;乌海市的海南区、乌达区;阿拉善盟的阿拉善左旗、阿拉善右旗、额济纳旗等35个旗县(市、区)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名额为31人。

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

打造联通内外的重要贸易节点。
——摘自《中国(内蒙古)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

2026年4月9日,国务院发布《中国(内蒙古)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内蒙古自贸试验区),标志着我国第23个自由贸易试验区落户内蒙古。就如何加快落实《总体方案》各项改革任务,推动内蒙古自贸试验区建设,记者采访了呼和浩特海关党委委员、副关长张径舟。

张径舟表示,内蒙古自贸试验区获批以来,呼和浩特海关迅速推动改革试点任务落实,加快推进智慧海关建设和“智关强国”行动,继续以改革破题、以服务赋能,深入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聚焦推进高水平开放、优化口岸营商环境、推动外贸稳量提质等重点工作,助力内蒙古自贸试验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

——推进周边国家优质农食产品输华检验准入,扩大优质农食产品进口。持续提升进口食品监管效能,优化马肉标签标识检验工作流程,目前已开展3家境外肉类、乳品生产企业注册评审工作。5月初,面向蒙古国食品安全主管部门和食品生产企业开展专项宣介交流会,为中蒙跨境食品贸易安全顺畅奠定坚实基础。

——加快与周边国家建立检验检疫认证合作机制,对蒙古国煤炭开展系统性研究,对不同品质、品种、矿层、矿区的煤炭进行质量分析和数据储备,推动信息互通、监管同步,并充分运用中蒙海关各层级联络机制,强化双方在技术层面的合作交流,促进标准和检测结果互认。

——深化内外贸一体化改革,聚焦市场和企业需求,加大重点外贸领军企业AEO(经认证的经营者)培育力度,将16家企业纳入AEO培育库。今年截至目前,6家企业通过AEO认证,其贸易额在辖区企业贸易额中的比重已提升至44.5%。同时,依托“关长送政策上门”“一站式服务包”机制,面向进出口企业深入解读自贸试验区海关支持政策、创新举措,加大培训宣讲力度。

——对辖区边民互市贸易进口商品创新实施分层查验、分类监管,对出口商品创新实施“集中查验”作业,同时叠加“委托申报+直通运输+免到场查验”和“转场检查+机检查验”的“3+2”自由贸易特色便利化通关措施,有效压缩货物通关时间20%以上。今年以来,27家落地加工企业落户二连浩特市,截至目前,边民互市贸易进口商品贸易额达1.37亿元,同比增长193%,其中落地加工占比达95.9%。

在谈到下一步工作时,张径舟说:“呼和浩特海关将主动融入自贸试验区建设大局,立足守国门、促发展职责使命,以监管制度创新为核心,以优化监管服务为支撑,以确保风险可控为底线,不折不扣落实《总体方案》各项改革任务,探索具有呼和浩特海关特色、符合内蒙古实际的监管服务模式,全力推动内蒙古自贸试验区实现‘投资贸易便利、创新生态良好、优势产业集聚、国际交往活跃’的建设目标。”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设区的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的决定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结合自治区实际,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全区新一届设区的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名额决定如下:

呼和浩特市、包头市、呼伦贝尔市、通辽市、赤峰市、乌兰察布市、鄂尔多斯市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名额为51人,巴彦淖尔市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名额为47人,乌海市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名额为43人。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职名单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因工作分工调整,免去:
张韶春的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任命:
李玉刚为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因工作岗位调整,免去:
苏秀泉的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委员职务。
因年龄原因,免去:

于春华的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职务;
石继安的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
王永明的自治区人大常委会锡林郭勒盟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王维东的自治区人大常委会阿拉善盟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苏鹏的自治区人大常委会锡林郭勒盟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陈文斌的自治区人大常委会阿拉善盟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免职名单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因工作岗位调整,决定免去:
白永平的自治区司法厅厅长职务。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免职名单

(2026年5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因工作岗位调整,决定免去:
张伟的锡林郭勒盟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职务。

锚定双循环
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
访呼和浩特海关党委委员、副关长张径舟
□本报记者 阿妮尔